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URE WORLD HOLDINGS LIMITED

未來世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2)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上市證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先前收購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九日，本集團透過收購方於公開市場以總代價約3,098,000港元(包括交易成本)收購56,210,000股中達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收購事項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與先前收購事項合併計算，原因為該等交易均於12個月期間內完成。由於有關收購事項及先前收購事項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連同先前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通告及公佈規定。

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九日，本集團透過收購方於公開市場以總代價3,098,000港元（包括交易成本）收購56,210,000股中達股份。收購每股中達股份之平均價格（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約為0.06港元。總代價約3,098,000港元（包括交易成本）將由本集團現有財務資源撥付。

由於收購事項乃於公開市場進行，收購事項的對手方身份未能確認。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被收購股份對手方及被收購股份對手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被收購股份佔中達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35%。

先前收購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先前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收購方已於公開市場以總代價約19,949,000港元（包括交易成本）收購合共455,910,000股中達股份，平均價格為每股中達股份約0.04港元。

收購方就收購事項及先前收購事項支付之總代價為23,047,000港元（包括交易成本），涉及合共512,120,000股中達股份，平均價格為每股中達股份約0.05港元。

截至本公佈日期，收購方於收購事項後持有中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75%。

有關中達之資料

中達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證券及期貨買賣業務、債務及股本投資交易、放貸業務及中醫診所業務。於本公佈日期，中達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39)。

以下資料分別摘錄自中達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243,841	277,840
股東應佔虧損	(371,266)	(106,759)

根據中達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公佈，中達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分別約為1,122,409,000港元及1,105,740,000港元。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高科技業務；(ii)物業投資；(iii)提供融資服務；(iv)證券買賣及投資；(v)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及(vi)證券經紀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達的收入分別約為948,000,000港元、670,000,000港元、244,000,000港元及278,000,000港元。儘管中達的收入受經濟環境等多種因素的影響，但仍值得注意的是，中達於過去幾年中維持年收入不低於200,000,000港元。中達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亦證明其表現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改善。

中國內地民眾的健康意識不斷提高，COVID-19疫情爆發進一步增強人們對健康重要性的認識。中達於二零二二年二月才開始傳統中醫業務及根據其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中達並未通過該業務產生任何收入，本公司認為於孵化階段而不是成熟階段進行投資符合本集團的利益。倘中達能充分利用其於中國內地的傳統中醫業務的潛力，則將於中達的表現及其股價上有所體現，從而為其股東帶來回報。

基於此，經審慎考慮中達的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董事對中達之前景持正面態度及認為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良好投資機會，可藉高質素資產擴大其投資組合，並相信收購事項乃具吸引力的投資，將提供令人滿意的回報。

董事認為收購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余慶銳先生(作為本公司及中達之共同董事)被視為於收購事項中擁有權益，並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者外，概無董事於收購事項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且彼等無須就批准收購事項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收購事項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與先前收購事項合併計算，原因為該等交易均於12個月期間內完成。由於有關收購事項及先前收購事項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連同先前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通知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方」	指	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於公開市場收購中達股份
「被收購股份」	指	56,210,000股中達股份，相當於中達於本公佈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35%
「收購事項」	指	本集團於聯交所收購被收購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達」	指	中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9）
「中達股份」	指	中達股本中之普通股

「本公司」	指	未來世界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572）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及並非與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一致行動（定義見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先前收購事項」	指	收購方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收購中達股份，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公佈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未來世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劍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八名執行董事，即梁劍先生、于振中先生、王茜女士、余慶銳先生、蘇維先生、原屹峰先生、李銳先生及張杰承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賀弋先生、郭耀黎先生及夏莉萍女士。